

教育部中華民國111年1月7日臺教授國字第1100177919號函備查  
教育部中華民國 111 年 1 月 7 日臺教授國字第 1100177919A 號函核定  
臺北市政府教育局中華民國 110 年 12 月 27 日北市教中字第 11031151741 號函核定  
新北市政府教育局中華民國 110 年 12 月 27 日新北教技字第 1102445048 號函核定  
桃園市政府中華民國 110 年 12 月 27 日府教高字第 1100337100 號核定  
臺中市政府教育局中華民國 110 年 12 月 21 日中市教高字第 1100101577 號函核定  
高雄市政府教育局中華民國 110 年 12 月 24 日高市教高字第 11039374300 號函核定

# 111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 特色招生專業群科甄選入學簡章彙編

111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特色招生專業群科甄選入學委員會

國立臺南高級海事水產職業學校編印

111 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特色招生專業群科甄選入學重要日程表

項目		日期		
1. 下載簡章、報名表		111 年 1 月 17 日至 111 年 3 月 18 日		
向各招生學校報名繳件 (臺北市、新北市除外)		111 年 3 月 14 日至 111 年 3 月 18 日 (報名繳件時間請參閱各校簡章)		
2. 報名	※報名臺北市招生學校	第一階段 網路填寫報名資料	111 年 3 月 7 日上午 9 時至 111 年 3 月 15 日下午 4 時止 ( <a href="http://earth.slhs.tp.edu.tw/111special">http://earth.slhs.tp.edu.tw/111special</a> )	
		第二階段 現場審件	*個別報名：非應屆畢業生及非 基北區畢業生 *地點：各招生學校	111 年 3 月 14 日至 3 月 18 日 上午 9 時至 12 時、下午 1 時至 4 時
			*集體報名：基北區應屆畢業生 *地點：士林高商	111 年 3 月 16 日及 3 月 17 日 上午 9 時至 12 時、下午 1 時至 4 時
	※報名新北市招生學校	報名繳件	*報名考生至新北市特招委員會 網站，輸入報名基本資料、選 填報考群別、志願序及上傳作 業(未輸入相關資料考生，則無 法進行報名收件)	111 年 2 月 14 日上午 8 時至 111 年 3 月 10 日中午 12 時止 ( <a href="http://www.ntvs.ntpc.edu.tw/">http://www.ntvs.ntpc.edu.tw/</a> )
			*集體報名：國中集體報名送件 *地點：新北高工	111 年 3 月 14 日至 111 年 3 月 15 日上午 9 時至下午 4 時
			*個別報名：非應屆畢(結)業生及 其他個別報名表件送件 *地點：新北高工	111 年 3 月 15 日上午 9 時至下午 4 時
3. 術科測驗(含面試)日期		111 年 4 月 23 日、111 年 4 月 24 日		
4. 公布術科成績		111 年 5 月 23 日上午 9 時		
5. 術科成績複查		111 年 5 月 24 日上午 9 時至下午 4 時止		
6. 公告放榜、撕榜(依各校需求)		111 年 6 月 15 日上午 9 時		
7. 報到		111 年 6 月 16 日上午 9 時至 12 時		
8. 申訴截止		111 年 6 月 16 日下午 5 時前		
9. 報到後聲明放棄錄取資格及遞補截止		111 年 6 月 17 日 上午 11 時前報到後聲明放棄錄取資格截止、下午 5 時前遞補截止		
10. 各校續招簡章公告		111 年 7 月 8 日起		

※注意事項：

- 一、報名時間請以各校簡章為準，新北市重要日程表，請詳見 P. 311。
- 二、相關資訊查詢：111 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特色招生專業群科甄選入學網站

<https://special.tnvs.tn.edu.tw/>

# 111 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特色招生專業群科甄選入學簡章

## 壹、依據

- 一、總統110年5月26日華總一義字第11000049231號令修正公布之「高級中等教育法」。
- 二、教育部110年6月30日臺教授國部字第1100069751B號令修正發布之「高級中等學校多元入學招生辦法」。
- 三、教育部109年2月5日臺教授國部字第1090013221B號令修正發布之「高級中等學校特色招生核定作業要點訂定應遵行事項」。

## 貳、甄選入學對象及方式

### 一、甄選對象

- (一)國民中學畢業生(含應屆、非應屆、具同等學力資格、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或符合「特殊教育學生調整入學年齡及修業年限實施辦法」之規定者。
- (二)就讀海外臺灣學校及大陸地區臺商學校學生。

### 二、甄選方式

參與特色招生專業群科甄選入學之學校，其甄選方式得包括：

- (一)各校應依特色課程發展就實作、實驗、面試、表演等項目，選擇辦理術科測驗，並得視需要辦理書面審查，但不得加考任何學科紙筆測驗。
- (二)各校得參採本(111)年國中教育會考成績作為錄取門檻。

## 參、辦理方式及作業程序

### 一、報名手續

- (一)符合甄選入學對象及甄選條件之學生，依其志願並經家長同意後向各招生學校集體或個別報名（依各校規定方式辦理）。
- (二)每一學生限擇一就學區之校(群、科、班)報名。
- (三)報名(請依該校簡章辦理)。
- (四)報名地點：各招生學校。
- (五)收費：請詳閱各校簡章。
  - 1、低收入戶子女或其直系血親尊親屬支領失業給付者，術科測驗費全部減免；中低收入戶子女，術科測驗費減免60%。
  - 2、低收、中低收入戶子女應檢附鄉(鎮、市、區)公所核發之低收、中低收入戶證明文件及戶口名簿影本。
  - 3、直系血親尊親屬支領失業給付者：應檢附公立就業服務機構核發之失業〔再〕認定、失業給付申請書暨給付收據及戶口名簿影本(證明文件之有效期限以涵蓋報名日期為準)。
- (六)報名時檢具下列表件
  - 1、報名表(附表一)，請填妥學生自填部分並自行貼妥2吋相片一張，背面註明就讀國中、班級、姓名。
  - 2、備審用之證明文件，如各校簡章中所列檢附項目。
  - 3、以同等學力報名者應檢附6學期成績證明書、或修業證明書、或學力鑑定及格證書、或技術士證。

4、學生應依各招生學校之規定，於報名時繳交足資證明之文件正本或影印本(影印本由國中相關單位核章並加註【與正本相符】字樣)。

(七)完成報名手續後，不得申請退還術科測驗費，報名表件不得要求退還、修改、補件或抽換。

二、招生名額：請詳閱各校招生簡章。

三、甄選事宜

(一)術科測驗時間：111年4月23日(星期六)、24日(星期日)舉行術科測驗，由各校自行辦理，同一就學區以同一日辦理為原則。

(二)甄選項目及錄取標準：請詳閱各校簡章。

四、成績公告及複查

(一)成績公告時間：111年5月23日(星期一)上午9時。

(二)成績複查時間：111年5月24日(星期二)上午9時至下午4時止。

(三)由報名學生或家長填寫本簡章所附之「成績複查申請書」(附表二)，並持「成績通知書」親自向各招生學校辦理，不受理郵寄或傳真申請。

(四)複查時繳交複查費50元及貼足限時郵票之回郵信封。

(五)複查結果應於111年5月24日(星期二)前書面回覆。

(六)各招生學校若經同分比序後仍有超額時，得報各該主管機關核准增加名額或為其他適當之處理。

(七)各招生學校得提列備取名額。

五、錄取公告

(一)放榜日期：111年6月15日(星期三)上午9時由各招生學校自行公告，放榜方式請詳閱各校簡章。

(二)由各招生學校將「錄取結果通知書」寄送各學生，並將錄取名單公告於學校首頁。

六、報到入學

(一)報到日期：111年6月16日(星期四)上午9時至12時。

(二)錄取之學生依各校所定之時間，持「錄取報到切結書」(附表三)及各校所規定之相關證明文件(畢業證書、修業證明書或同等學歷證明正本)及相關表件前往報到，逾期未報到者視同放棄錄取資格。

(三)若同時獲其他入學管道錄取之學生，僅能擇一校報到，若同時報到者則取消其錄取資格。

(四)已報到之學生，如欲報名參加本學年度之其他入學管道，應於111年6月17日(星期五)上午11時前填具本簡章所附之「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附表四)，由學生或家長親送錄取學校辦理放棄錄取，方得報名其他入學管道；未依規定放棄錄取資格之學生，不得再行報名參加本學年度之其他入學管道。

(五)各招生學校於111年6月17日(星期五)下午5時前，將錄取新生報到名冊函送「111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特色招生專業群科甄選入學委員會(國立臺南海事)」彙整。

(六)報名學生如經發現其不符報名資格，或報名資料內容與事實不符，或其他不法情事，取消其報名資格；已錄取者取消其錄取資格，不得註冊入學。

七、申訴

(一)受理時間：111年6月16日(星期四)下午5時前。

(二)由報名學生或家長填寫本簡章所附之「申訴書」(附表五)親自向各招生學校招生委員會申請辦理。



(三)申訴結果應於111年6月17日(星期五)前書面回覆，如符合錄取標準，增額錄取。

(四)倘學生對招生學校之招生委員會所作申訴審議決定不服，得向所在就學區或隸屬之主管機關依法成立之甄選入學委員會提出申訴，惟若所在就學區或隸屬之主管機關未成立甄選入學委員會或學生仍對其之申訴審議決定不服，亦得再向全國特色招生專業群科甄選入學委員會(國立臺南海事)提出申訴。

#### 肆、特殊身分學生成績及名額處理

一、特殊身分學生應優先採計其原始成績，若原始成績達一般生錄取標準者不占外加名額。

二、原住民生、身心障礙生、境外優秀科技人才子女、政府派赴國外工作人員子女、僑生、蒙藏生、退伍軍人，其入學方式加分優待標準及應繳證明文件，請參閱附錄一(本簡章第339頁)。

#### 伍、各校續招簡章公告：111年7月8日(星期五)起。

特色招生專業群科甄選入學報到後若有缺額，各招生學校得辦理續招，詳情請洽各招生學校及111學年度特色招生專業群科甄選入學委員會網站(<https://special.tnvs.tn.edu.tw/>)。

#### 陸、其它注意事項：

一、招生學校對於學生個人資料使用範圍、目的、對象及使用期間等相關規範如下：

(一)學生報名本招生入學，即同意招生學校因作業需要，經由「111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特色招生專業群科甄選入學委員會」光碟及網路傳遞取得考生之身分基本資料與國中教育會考成績資料，作為招生學校之學生身分認定、成績核定作業運用。

(二)招生學校於報名表中對於學生資料之蒐集，係為學生成績核定、資料整理、登記及報到作業等招生作業之必要程序，並作為後續資料統計及學生至各招生學校報到註冊作業使用，考生資料蒐集之範圍以招生學校報名資料所列各項內容及由「111年國中教育會考全國試務會」所轉入之考生身分基本資料、國中教育會考測驗成績資料為限。

(三)招生學校蒐集之學生資料，因招生、統計與考生註冊作業需要，於學生完成報名作業後，即同意各招生學校及教育部進行使用，使用範圍亦以前項規定為限。

(四)學生依個人資料保護法第三條規定，當事人依該法行使之權利，將不因報名作業而拋棄或限制，惟考量招生作業之公平性，學生報名之相關證明文件應於報名時一併提出，完成報名作業後不得要求補件、修改或替換，未附證明文件或證明書中各欄填寫不全者，一律不予採認，所繳報名或術科測驗費用及相關證明文件亦不退還。若學生不提供前開各項相關個人資料，招生學校將無法進行該學生之甄選、錄取等相關作業，請特別注意。

(五)完成報名程序之學生，即同意招生學校對於學生個人資料蒐集類別、使用範圍、方式、目的、對象及使用期間等相關規範，並同意招生學校對於學生個人資料進行蒐集。

二、建議有下列情形者，請慎選報名入學之科別：

(一)報名電子、控制、資訊、冷凍空調、電機、電工、化工、汽車、輪機、航海、漁業、圖文傳播、美工、廣告設計、畜產保健、美容、服裝、流行服飾、室內設計、觀光事業、多媒體設計、多媒體動畫等科，請審慎考量實務操作上之色彩辨識需求。

(二)報名機械、模具、電機、板金、冷凍空調、鑄造、汽車、建築、農業機械、配管、土木、生物產業機電、觀光事業、照顧服務、幼兒保育、美容、表演藝術等科，請審慎考量實務操作上之肢體動作需求。

三、產業特殊需求類科相關規定如下：

(一)辦理科別：

1.機械群：模具科、鑄造科、板金科、機械木模科及配管科。

2.動力機械群：重機科、農業機械科及軌道車輛科。

- 3.化工群：紡織科及染整科。
- 4.設計群：家具木工科及陶瓷工程科。
- 5.土木與建築群：土木科、空間測繪科。
- 6.農業群：農場經營科、野生動物保育科、畜產保健科、森林科、園藝科及造園科。
- 7.食品群：水產食品科。
- 8.海事群：航海科及輪機科。
- 9.水產群：漁業科及水產養殖科。
- 10.商業與管理群：航運管理科。

(二) 產業特殊需求類科學生補助原則

補助具中華民國國籍，就讀產業特殊需求類科學生三年之學費及雜費。不包括代收代付費(使用費)、代辦費及其他法規規定得收取之費用，餘依教育部訂頒之各該年度補助高級中等學校產業特殊需求類科要點辦理。

- 四、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發展及維護師生健康，請學生及家長(監護人)配合各校相關作業流程規定，並依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最新防疫措施之指示辦理；若疫情升級至三級警戒，各校簡章得依教育部指引或行政指導進行調整並經主管機關核定後公告。

**柒、本簡章未盡事宜，悉依有關法令規定辦理。**

## 中投區111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特色招生專業群科甄選入學簡章

校名	臺中市私立僑泰高級中學	代碼	061314
校址	(41258) 臺中市大里區樹王路342號	電話	(04)2406-3936
網址	www.ctas.tc.edu.tw	傳真	(04)2407-1400
招生科班別	電子科	重要日程	
身分別	一般生	外加名額	
		身障生	原住民生
招生名額	15	0	1
報名費用	200元		111年4月23日(星期六)
科班發展特色	<p>一、培育專業「自動控制與機器人應用」人才為宗旨，課程除部定課程外，致力於透過「可程式邏輯設計實習」、「程式設計實習」學習程式語言，並學習如何控制硬體 I/O 電路，結合軟、硬體有系統的學習自動化晶片控制技能。</p> <p>二、透過「嵌入式系統實習」、「輪型機器人實習」、「智慧機器人實習」、「手持裝置修護實習」、「介面電路控制實習」、「智慧居家監控實習」等六大課程及相關輔導課程的規畫與學習，掌握「自動控制與機器人應用」關鍵技能。</p>		
甄選項目及錄取標準	<p>一、錄取門檻：不參採國中教育會考成績。</p> <p>二、總成績=術科測驗 80%+實作心得寫作 20%(總成績滿分為 100 分)。</p> <p>三、甄選項目及配分如下：            (一)術科測驗：(滿分 100 分，佔總成績 80%)相關資訊請參考本校招生網頁            邏輯思考能力-魔術方塊(3×3) (100分)。            (二)實作心得寫作(滿分 100 分，佔總成績 20%)。</p> <p>四、錄取方式：            (一)依甄選總成績分數高低排序後，公告正備取名單。            (二)依正取生報到狀況通知備取生依序遞補至額滿為止。            (三)同分比序順序：1. 術科測驗、2.實作心得寫作。</p> <p>五、放榜方式：  <b>【採公告方式放榜】</b>111年6月15日於本校網頁(<a href="http://www.ctas.tc.edu.tw">http://www.ctas.tc.edu.tw</a>)公告正備取名單、並電話個別通知學生。</p>		
報名方式	<p>一、各國民中學應屆畢業生應備妥報名所需文件，依原就讀學校規定時間，向就讀學校報名，再由各國民中學彙整後至本校招生組集體報名；或持報名應繳資料至本校招生組個別報名。</p> <p>二、非應屆及跨就學區畢業生應備妥報名所需文件，依規定時間 111 年 3 月 14 日(星期一)~3 月 18 日(星期五)上午 8:00~12:00、下午 13:00~16:30 至本校招生組個別報名。</p> <p>三、應繳資料：(一)報名表 (二)報名費用 200 元。</p>		
備註	<p>一、本項招生管道不限定畢業國中區域，歡迎各縣市國中畢業生跨區報考。</p> <p>二、本校備有 80 線綿密日校校車網，涵蓋臺中市、南投縣、彰化縣等地，遠至南投市、楠埔、清水、新社、后里、東勢，提供同學上放學的便利，並為遠途學生設置五星級宿舍(備有獨立空調、衛浴設備、洗衣設備)；學生宿舍管理嚴謹，晚自習、生活管教均有舍監與教官輔導。</p> <p>三、術科測驗日期訂於 111 年 4 月 23 日(星期六)，詳細時程待報名完成後，學校將統一寄發准考證並於本校網站公告相關訊息。</p> <p>※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發展及維護師生健康，請學生及家長(監護人)配合本校相關作業流程規定，並依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最新防疫措施之指示辦理；若疫情升級至三級警戒，本校簡章得依教育部指引或行政指導進行調整並經主管機關核定後公告。</p> <p>※其它應考資訊及注意事項悉依共同簡章規定辦理。</p>		



## 中投區111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特色招生專業群科甄選入學簡章

校名	臺中市私立僑泰高級中學	代碼	061314
校址	(41258) 臺中市大里區樹王路342號	電話	(04)2406-3936
網址	www.ctas.tc.edu.tw	傳真	(04)2407-1400
招生科班別	汽車科	重要日程	
身分別	一般生	外加名額	
		身障生	原住民生
招生名額	30	1	1
報名費用	200元		111年4月23日(星期六)
科班特色	<p>一、因應當今節能減碳趨勢，本科特別加強油電混合車及電動車相關知識及技能，完整介紹國際發展趨勢、綠能動力系統型式、作用原理及優缺點，強化學生在相關綠能動力的維修能力。</p> <p>二、符合車用電子科技化發展方向，開設「車聯網應用」及「汽車電子應用」等課程，並結合鄰近科大策略聯盟，培養科技新知能力及創新發明能力，接軌國際車廠科技發展新趨勢。</p> <p>三、輔導學生考取汽車修護乙、丙級證照並聘請業界專業人士到校協同教學，引進最新業界發展技術，培養優異的汽、機車專業修護人才。</p>		
甄選項目及錄取標準	<p>一、錄取門檻：不參採國中教育會考成績。</p> <p>二、總成績=術科測驗 80%+實作心得寫作 20%(總成績滿分為 100 分)。</p> <p>三、甄選項目及配分如下：</p> <p style="margin-left: 20px;">(一)術科測驗：(滿分 100 分，1、2 佔總成績 80%)相關資訊請參考本校招生網頁</p> <p style="margin-left: 40px;">1.手工工具認識(20 分，佔總成績 16%)。</p> <p style="margin-left: 40px;">2.工件組裝(80 分，佔總成績 64%)。</p> <p style="margin-left: 20px;">(二)實作心得寫作(滿分 100 分，佔總成績 20%)。</p> <p>四、錄取方式：</p> <p style="margin-left: 20px;">(一)依甄選總成績分數高低排序後，公告正備取名單。</p> <p style="margin-left: 20px;">(二)依正取生報到狀況通知備取生依序遞補至額滿為止。</p> <p style="margin-left: 20px;">(三)同分比序順序：若計算之總成績分數相同時，依序採計</p> <p style="margin-left: 40px;">1.術科測驗、2.實作心得寫作、3.工件組裝、4.手工工具認識。</p> <p>五、放榜方式：</p> <p style="margin-left: 20px;">【採公告方式放榜】111年6月15日於本校網頁(<a href="http://www.ctas.tc.edu.tw">http://www.ctas.tc.edu.tw</a>)公告正備取名單、並電話個別通知學生。</p>		
報名方式	<p>一、各國民中學應屆畢業生應備妥報名所需文件，依原就讀學校規定時間，向就讀學校報名，再由各國民中學彙整後至本校招生組集體報名；或持報名應繳資料至本校招生組個別報名。</p> <p>二、非應屆及跨就學區畢業生應備妥報名所需文件，依規定時間 111 年 3 月 14 日(星期一)~3 月 18 日(星期五)上午 8:00~12:00、下午 13:00~16:30 至本校招生組個別報名。</p> <p>三、應繳資料：(一)報名表(二)報名費用 200 元。</p>		
備註	<p>一、本項招生管道不限定畢業國中區域，歡迎各縣市國中畢業生跨區報考。</p> <p>二、本校備有 80 線綿密日校校車網，涵蓋臺中市、南投縣、彰化縣等地，遠至南投市、楠埔、清水、新社、后里、東勢，提供同學上放學的便利，並為遠途學生設置五星級宿舍(備有獨立空調、衛浴設備、洗衣設備)；學生宿舍管理嚴謹，晚自習、生活管教均有舍監與教官輔導。</p> <p>三、術科測驗日期訂於 111 年 4 月 23 日(星期六)，詳細時程待報名完成後，學校將統一寄發准考證並於本校網站公告相關訊息。</p> <p>※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發展及維護師生健康，請學生及家長(監護人)配合本校相關作業流程規定，並依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最新防疫措施之指示辦理；若疫情升級至三級警戒，本校簡章得依教育部指引或行政指導進行調整並經主管機關核定後公告。</p> <p>※其它應考資訊及注意事項悉依共同簡章規定辦理。</p>		



## 中投區111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特色招生專業群科甄選入學簡章

校名	臺中市私立僑泰高級中學	代碼	061314
校址	(41258) 臺中市大里區樹王路342號	電話	(04)2406-3936
網址	www.ctas.tc.edu.tw	傳真	(04)2407-1400
招生科班別	資料處理科	重要日程	
身分別	一般生	外加名額	
		身障生	原住民生
招生名額	12	0	0
報名費用	200元		111年4月23日(星期六)
科班發展特色	<p>一、雲端網路運用已成為主流，因行動裝置普及使得網路應用更加廣泛，在商業運用中雲端網路銷售已佔有極大的比重，本科以 APP 程式設計課程，配合雲端技術及網路服務，讓學生熟悉網路與雲端資源應用，並了解網路禮儀及法律規範等知識。</p> <p>二、進階的雲端網路操作與維護、網路應用程式設計與雲端產品上下架維護、產品 DM 編輯，讓學生能實際操作，作為踏入社會前的模擬，以達學用合一目標。</p>		
甄選項目及錄取標準	<p>一、錄取門檻：不參採國中教育會考成績。</p> <p>二、總成績=術科測驗 80%+實作心得寫作 20%(總成績滿分為 100 分)。</p> <p>三、甄選項目及配分如下：</p> <p style="margin-left: 20px;">(一)術科測驗：(滿分 100 分，1、2 佔總成績 80%)</p> <p style="margin-left: 40px;">1.文書處理技能(50 分，佔總成績 40%)。</p> <p style="margin-left: 40px;">2.資訊實作(50 分，佔總成績 40%)。</p> <p style="margin-left: 20px;">(二)實作心得寫作(滿分 100 分，佔總成績 20%)。</p> <p>四、錄取方式：</p> <p style="margin-left: 20px;">(一)依甄選總成績分數高低排序後，公告正備取名單。</p> <p style="margin-left: 20px;">(二)依正取生報到狀況通知備取生依序遞補至額滿為止。</p> <p style="margin-left: 20px;">(三)同分比序順序：若計算之總成績分數相同時，依序採計</p> <p style="margin-left: 40px;">1.術科測驗、2.實作心得寫作、3.文書處理技能、4.資訊實作。</p> <p>五、放榜方式：</p> <p style="margin-left: 20px;">【採公告方式放榜】111年6月15日於本校網頁(<a href="http://www.ctas.tc.edu.tw">http://www.ctas.tc.edu.tw</a>)公告正備取名單、並電話個別通知學生。</p>		
報名方式	<p>一、各國民中學應屆畢業生應備妥報名所需文件，依原就讀學校規定時間，向就讀學校報名，再由各國民中學彙整後至本校招生組集體報名；或持報名應繳資料至本校招生組個別報名。</p> <p>二、非應屆及跨就學區畢業生應備妥報名所需文件，依規定時間 111 年 3 月 14 日(星期一)~3 月 18 日(星期五)上午 8:00~12:00、下午 13:00~16:30 至本校招生組個別報名。</p> <p>三、應繳資料：(一)報名表(二)報名費用 200 元。</p>		
備註	<p>一、本項招生管道不限定畢業國中區域，歡迎各縣市國中畢業生跨區報考。</p> <p>二、本校備有 80 線綿密日校校車網，涵蓋臺中市、南投縣、彰化縣等地，遠至南投市、楠埔、清水、新社、后里、東勢，提供同學上放學的便利，並為遠途學生設置五星級宿舍(備有獨立空調、衛浴設備、洗衣設備)；學生宿舍管理嚴謹，晚自習、生活管教均有舍監與教官輔導。</p> <p>三、術科測驗日期訂於 111 年 4 月 23 日(星期六)，詳細時程待報名完成後，學校將統一寄發准考證並於本校網站公告相關訊息。</p> <p>※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發展及維護師生健康，請學生及家長(監護人)配合本校相關作業流程規定，並依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最新防疫措施之指示辦理；若疫情升級至三級警戒，本校簡章得依教育部指引或行政指導進行調整並經主管機關核定後公告。</p> <p>※其它應考資訊及注意事項悉依共同簡章規定辦理。</p>		

## 中投區111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特色招生專業群科甄選入學簡章

校名	臺中市私立僑泰高級中學	代碼	061314
校址	(41258) 臺中市大里區樹王路342號	電話	(04)2406-3936
網址	www.ctas.tc.edu.tw	傳真	(04)2407-1400
招生科班別	廣告設計科		重要日程
身分別	一般生	外加名額	
		身障生	原住民生
招生名額	15	0	1
報名費用	200元		術科測驗日期 111年4月23日(星期六)
科班發展特色	<p>一、培育平面視覺設計、插畫與文創商品設計人才為宗旨，教授設計與造形技術相關領域知識，並結合校內外文藝活動及設計競賽，提升學生學習興趣與動力。</p> <p>二、發展多元化的設計領域課程，由基本設計、繪畫、製圖能力為基本訓練，延伸至設計理論與應用課程，包括創意插畫、電腦向量繪圖、文創商品設計、包裝設計、數位印刷設計、數位攝影實習、書刊設計實務等課程，使學生具備視覺設計與商品包裝的專業能力。</p>		
甄選項目及錄取標準	<p>一、錄取門檻：不參採國中教育會考成績。</p> <p>二、總成績=術科測驗 80%+實作心得寫作 20%(總成績滿分為 100 分)。</p> <p>三、甄選項目及配分如下：</p> <p style="padding-left: 20px;">(一)術科測驗：(滿分 100 分，佔總成績 80%)相關資訊請參考本校招生網頁 採「創意發想」術科測驗，使用16開模造紙，滿分100分。評分項目包含1.手繪技巧 40%、2.創意度40%、3.構圖及完成度20%。</p> <p style="padding-left: 20px;">(二)實作心得寫作(滿分 100 分，佔總成績 20%)</p> <p>四、錄取方式：</p> <p style="padding-left: 20px;">(一)依甄選總成績分數高低排序後，公告正備取名單。</p> <p style="padding-left: 20px;">(二)依正取生報到狀況通知備取生依序遞補至額滿為止。</p> <p style="padding-left: 20px;">(三)同分比序順序：若計算之總成績分數相同時，依序採計 1. 術科測驗、2.實作心得寫作。</p> <p>五、放榜方式： 【採公告方式放榜】111年6月15日於本校網頁(<a href="http://www.ctas.tc.edu.tw">http://www.ctas.tc.edu.tw</a>)公告正備取名單、並電話個別通知學生。</p>		
報名方式	<p>一、各國民中學應屆畢業生應備妥報名所需文件，依原就讀學校規定時間，向就讀學校報名，再由各國民中學彙整後至本校招生組集體報名；或持報名應繳資料至本校招生組個別報名。</p> <p>二、非應屆及跨就學區畢業生應備妥報名所需文件，依規定時間 111 年 3 月 14 日(星期一)~3 月 18 日(星期五)上午 8:00~12:00；下午 13:00~16:30 至本校招生組個別報名。</p> <p>三、應繳資料：(一)報名表(二)報名費用 200 元。</p>		
備註	<p>一、本項招生管道不限定畢業國中區域，歡迎各縣市國中畢業生跨區報考。</p> <p>二、本校備有 80 線綿密日校校車網，涵蓋臺中市、南投縣、彰化縣等地，遠至南投市、楠埔、清水、新社、后里、東勢，提供同學上放學的便利，並為遠途學生設置五星級宿舍(備有獨立空調、衛浴設備、洗衣設備)；學生宿舍管理嚴謹，晚自習、生活管教均有舍監與教官輔導。</p> <p>三、術科測驗日期訂於 111 年 4 月 23 日(星期六)，詳細時程待報名完成後，學校將統一寄發准考證並於本校網站公告相關訊息。</p> <p>※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發展及維護師生健康，請學生及家長(監護人)配合本校相關作業流程規定，並依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最新防疫措施之指示辦理；若疫情升級至三級警戒，本校簡章得依教育部指引或行政指導進行調整並經主管機關核定後公告。</p> <p>※其它應考資訊及注意事項悉依共同簡章規定辦理。</p>		

## 中投區111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特色招生專業群科甄選入學簡章

校名	臺中市私立僑泰高級中學	代碼	061314		
校址	(41258) 臺中市大里區樹王路342號	電話	(04)2406-3936		
網址	www.ctas.tc.edu.tw	傳真	(04)2407-1400		
招生科班別	多媒體設計科		重要日程		
身分別	一般生	外加名額		報名日期：111年3月14日至3月18日 術科測驗成績公告：111年5月23日 術科測驗成績複查：111年5月24日 放榜日期：111年6月15日	報到日期：111年6月16日 申訴日期：111年6月16日 報到後放棄日期：111年6月17日前
		身障生	原住民生		
招生名額	20	1	0		
報名費用	200元		術科測驗日期	111年4月23日(星期六)	
科班發展特色	<p>一、培育數位動漫與影音創作人才為宗旨，教授設計藝術與數位動漫、媒體影音、微電影等相關領域知識，並結合校內外展覽活動及設計競賽，提升學生學習興趣與動力。</p> <p>二、充實多媒體設計相關基礎能力，規劃微電影實作、動畫製作、商業攝影、網頁設計、數位插畫等課程，並安排多元學習課程，開設創意影音與漫畫社團，提升影片拍攝、角色設計、場景美術設計等專業能力。</p>				
甄選項目及錄取標準	<p>一、錄取門檻：不參採國中教育會考成績。</p> <p>二、總成績=術科測驗 80%+實作心得寫作 20%(總成績滿分為 100 分)。</p> <p>三、甄選項目及配分如下：</p> <p>(一)術科測驗：(滿分 100 分，佔總成績 80%)相關資訊請參考本校招生網頁 採「角色設計」術科測驗，使用16開模造紙，滿分100分。評分項目包含1.手繪技巧 40%、2.角色型態40%、3.完整度20%。</p> <p>(二)實作心得寫作(滿分 100 分，佔總成績 20%)。</p> <p>四、錄取方式：</p> <p>(一)依甄選總成績分數高低排序後，公告正備取名單。</p> <p>(二)依正取生報到狀況通知備取生依序遞補至額滿為止。</p> <p>(三)同分比序順序：若計算之總成績分數相同時，依序採計 1. 術科測驗、2.實作心得寫作。</p> <p>五、放榜方式： 【採公告方式放榜】111年6月15日於本校網頁(<a href="http://www.ctas.tc.edu.tw">http://www.ctas.tc.edu.tw</a>)公告正備取名單、並電話個別通知學生。</p>				
報名方式	<p>一、各國民中學應屆畢業生應備妥報名所需文件，依原就讀學校規定時間，向就讀學校報名，再由各國民中學彙整後至本校招生組集體報名；或持報名應繳資料至本校招生組個別報名。</p> <p>二、非應屆及跨就學區畢業生應備妥報名所需文件，依規定時間 111 年 3 月 14 日(星期一)~3 月 18 日(星期五)上午 8:00~12:00、下午 13:00~16:30 至本校招生組個別報名。</p> <p>三、應繳資料：(一)報名表(二)報名費用 200 元。</p>				
備註	<p>一、本項招生管道不限定畢業國中區域，歡迎各縣市國中畢業生跨區報考。</p> <p>二、本校備有 80 線綿密日校校車網，涵蓋臺中市、南投縣、彰化縣等地，遠至南投市、楠埔、清水、新社、后里、東勢，提供同學上放學的便利，並為遠途學生設置五星級宿舍(備有獨立空調、衛浴設備、洗衣設備)；學生宿舍管理嚴謹，晚自習、生活管教均有舍監與教官輔導。</p> <p>三、術科測驗日期訂於 111 年 4 月 23 日(星期六)，詳細時程待報名完成後，學校將統一寄發准考證並於本校網站公告相關訊息。</p> <p>※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發展及維護師生健康，請學生及家長(監護人)配合本校相關作業流程規定，並依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最新防疫措施之指示辦理；若疫情升級至三級警戒，本校簡章得依教育部指引或行政指導進行調整並經主管機關核定後公告。</p> <p>※其它應考資訊及注意事項悉依共同簡章規定辦理。</p>				



## 中投區111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特色招生專業群科甄選入學簡章

校名	臺中市私立僑泰高級中學	代碼	061314
校址	(41258) 臺中市大里區樹王路342號	電話	(04)2406-3936
網址	www.ctas.tc.edu.tw	傳真	(04)2407-1400
招生科班別	餐飲管理科	重要日程	
身分別	一般生	外加名額	報名日期：111年3月14日至3月18日 術科測驗成績公告：111年5月23日 術科測驗成績複查：111年5月24日 放榜日期：111年6月15日
		身障生	
招生名額	30	1	1
報名費用	200元		術科測驗日期
			111年4月23日(星期六)
科班發展特色	<p>一、除部定專業與實習科目外，高一排定中餐烹調實習、餐飲實務等課程，高二排定烘焙實務、西餐烹調實習、地方美食實務等課程，高三著重相關產業實務課程並採多元選修。</p> <p>二、輔導學生考取中餐烹飪丙、乙級，烘焙丙、乙級，飲料丙級等相關證照。</p> <p>三、課程兼具理論與實作，採取領域模式，提升學生創新思考能力，結合產、官、學資源教學，培育理論與實務並重的餐飲職場達人。</p>		
甄選項目及錄取標準	<p>一、錄取門檻：不參採國中教育會考成績。</p> <p>二、總成績=術科測驗 80%+實作心得寫作 20%(總成績滿分為 100 分)。</p> <p>三、甄選項目及配分如下：</p> <p style="padding-left: 20px;">(一)術科測驗：(滿分 100 分，1、2 佔總成績 80%)相關資訊請參考本校招生網頁</p> <p style="padding-left: 40px;">1.刀工測驗 (75分，佔總成績60%)。</p> <p style="padding-left: 40px;">2.食材辨識 (25分，佔總成績20%)。</p> <p style="padding-left: 20px;">(二)實作心得寫作(滿分 100 分，佔總成績 20%)。</p> <p>四、錄取方式：</p> <p style="padding-left: 20px;">(一)依甄選總成績分數高低排序後，公告正備取名單。</p> <p style="padding-left: 20px;">(二)依正取生報到狀況通知備取生依序遞補至額滿為止。</p> <p style="padding-left: 20px;">(三)同分比序順序：若計算之總成績分數相同時，依序採計</p> <p style="padding-left: 40px;">1.術科測驗、2.實作心得寫作、3.刀工測驗、4.食材辨識。</p> <p>五、放榜方式：</p> <p style="padding-left: 20px;">【採公告方式放榜】111年6月15日於本校網頁(<a href="http://www.ctas.tc.edu.tw">http://www.ctas.tc.edu.tw</a>)公告正備取名單、並電話個別通知學生。</p>		
報名方式	<p>一、各國民中學應屆畢業生應備妥報名所需文件，依原就讀學校規定時間，向就讀學校報名，再由各國民中學彙整後至本校招生組集體報名；或持報名應繳資料至本校招生組個別報名。</p> <p>二、非應屆及跨就學區畢業生應備妥報名所需文件，依規定時間 111 年 3 月 14 日(星期一)~3 月 18 日(星期五)上午 8:00~12:00、下午 13:00~16:30 至本校招生組個別報名。</p> <p>三、應繳資料：(一)報名表(二)報名費用 200 元。</p>		
備註	<p>一、本項招生管道不限定畢業國中區域，歡迎各縣市國中畢業生跨區報考。</p> <p>二、本校備有 80 線綿密日校校車網，涵蓋臺中市、南投縣、彰化縣等地，遠至南投市、楠埔、清水、新社、后里、東勢，提供同學上放學的便利，並為遠途學生設置五星級宿舍(備有獨立空調、衛浴設備、洗衣設備)；學生宿舍管理嚴謹，晚自習、生活管教均有舍監與教官輔導。</p> <p>三、術科測驗日期訂於 111 年 4 月 23 日(星期六)，詳細時程待報名完成後，學校將統一寄發准考證並於本校網站公告相關訊息。</p> <p>※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發展及維護師生健康，請學生及家長(監護人)配合本校相關作業流程規定，並依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最新防疫措施之指示辦理；若疫情升級至三級警戒，本校簡章得依教育部指引或行政指導進行調整並經主管機關核定後公告。</p> <p>※其它應考資訊及注意事項悉依共同簡章規定辦理。</p>		



## 中投區111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特色招生專業群科甄選入學簡章

校名	臺中市私立僑泰高級中學	代碼	061314
校址	(41258) 臺中市大里區樹王路342號	電話	(04)2406-3936
網址	www.ctas.tc.edu.tw	傳真	(04)2407-1400
招生科班別	觀光事業科	重要日程	
身分別	一般生	外加名額	
		身障生	原住民生
招生名額	15	0	0
報名費用	200元		111年4月23日(星期六)
科班發展特色	<p>一、除部定專業與實習科目外，高一排定餐飲服務技術、房務實務、蔬果切雕實務等課程，高二安排飲料實務、旅遊實務、導覽解說實務課程，高三著重相關產業實務課程並採多元選修。</p> <p>二、輔導學生考取餐飲服務技術丙級、飲料調製丙、乙級等相關證照；另高中三年皆規劃有日語課程，輔導學生考取日語檢定 N5 證照。</p> <p>三、課程兼具理論與實作，採取領域學習模式，提升學生創新思考能力，結合產、官、學資源教學，培育理論與實務並重的觀光職場達人。</p>		
甄選項目及錄取標準	<p>一、錄取門檻：不參採國中教育會考成績。</p> <p>二、總成績=術科測驗 80%+實作心得寫作 20%(總成績滿分為 100 分)。</p> <p>三、甄選項目及配分如下：</p> <p style="padding-left: 20px;">(一)術科測驗：(滿分 100 分，佔總成績 80%)相關資訊請參考本校招生網頁</p> <p style="padding-left: 40px;">1.口布(紙巾)摺疊 (75分，佔總成績60%)。</p> <p style="padding-left: 40px;">2.地方景點認識 (25分，佔總成績20%)。</p> <p style="padding-left: 20px;">(二)實作心得寫作 (滿分 100 分，佔總成績 20%)。</p> <p>四、錄取方式：</p> <p style="padding-left: 20px;">(一)依甄選總成績分數高低排序後，公告正備取名單。</p> <p style="padding-left: 20px;">(二)依正取生報到狀況通知備取生依序遞補至額滿為止。</p> <p style="padding-left: 20px;">(三)同分比序順序：若計算之總成績分數相同時，依序採計</p> <p style="padding-left: 40px;">1.術科測驗、2.實作心得寫作、3.口布(紙巾)摺疊、4.地方景點認識。</p> <p>五、放榜方式：</p> <p style="padding-left: 20px;">【採公告方式放榜】111年6月15日於本校網頁(<a href="http://www.ctas.tc.edu.tw">http://www.ctas.tc.edu.tw</a>)公告正備取名單、並電話個別通知學生。</p>		
報名方式	<p>一、各國民中學應屆畢業生應備妥報名所需文件，依原就讀學校規定時間，向就讀學校報名，再由各國民中學彙整後至本校招生組集體報名；或持報名應繳資料至本校招生組個別報名。</p> <p>二、非應屆及跨就學區畢業生應備妥報名所需文件，依規定時間 111 年 3 月 14 日(星期一)~3 月 18 日(星期五)上午 8:00~12:00、下午 13:00~16:30 至本校招生組個別報名。</p> <p>三、應繳資料：(一)報名表 (二)報名費用 200 元。</p>		
備註	<p>一、本項招生管道不限定畢業國中區域，歡迎各縣市國中畢業生跨區報考。</p> <p>二、本校備有 80 線綿密日校校車網，涵蓋臺中市、南投縣、彰化縣等地，遠至南投市、楠埔、清水、新社、后里、東勢，提供同學上放學的便利，並為遠途學生設置五星級宿舍(備有獨立空調、衛浴設備、洗衣設備)；學生宿舍管理嚴謹，晚自習、生活管教均有舍監與教官輔導。</p> <p>三、術科測驗日期訂於 111 年 4 月 23 日(星期六)，詳細時程待報名完成後，學校將統一寄發准考證並於本校網站公告相關訊息。</p> <p>※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發展及維護師生健康，請學生及家長(監護人)配合本校相關作業流程規定，並依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最新防疫措施之指示辦理；若疫情升級至三級警戒，本校簡章得依教育部指引或行政指導進行調整並經主管機關核定後公告。</p> <p>※其它應考資訊及注意事項悉依共同簡章規定辦理。</p>		

## 中投區111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特色招生專業群科甄選入學簡章

校名	臺中市私立僑泰高級中學	代碼	061314
校址	(41258) 臺中市大里區樹王路342號	電話	(04)2406-3936
網址	www.ctas.tc.edu.tw	傳真	(04)2407-1400
招生科班別	機械科	重要日程	
身分別	一般生	外加名額	
		身障生	原住民生
招生名額	15	0	0
報名費用	200元		術科測驗日期
			111年4月23日(星期六)
科班發展特色	<p>一、配合政府規劃智慧機械產業推動方案與培育自動化發展人才需要，投入規劃相關機械課程及充實設備，建置數值控制機械工場，氣壓實習教室，創客實驗教室等先進設備，給予學生有別於傳統機械的新知。</p> <p>二、配合 108 課綱多元選修精神，發展出機械科特色課程(智慧機械)。課程規劃除部定課程外，訓練實務技術並落實證照檢定：氣壓、車床、機械加工丙級，並與鄰近科技大學結盟，師資、設備的資源共享，輔導進階之氣壓乙級與 CNC 銑床乙級，培養學生具備自動控制與智慧加工相關技術與能力，並能與業界無縫接軌。</p>		
甄選項目及錄取標準	<p>一、錄取門檻：不參採國中教育會考成績。</p> <p>二、總成績=術科測驗 80%+實作心得寫作 20%(總成績滿分為 100 分)。</p> <p>三、甄選項目及配分如下：</p> <p style="margin-left: 20px;">(一)術科測驗：(滿分 100 分，佔總成績 80%)相關資訊請參考本校招生網頁</p> <p style="margin-left: 40px;">1.幾何與坐標系辨識(50分，佔總成績40%)。</p> <p style="margin-left: 40px;">2.幾何邏輯判斷(50分，佔總成績40%)。</p> <p style="margin-left: 20px;">(二)實作心得寫作(滿分 100 分，佔總成績 20%)。</p> <p>四、錄取方式：</p> <p style="margin-left: 20px;">(一)依甄選總成績分數高低排序後，公告正備取名單。</p> <p style="margin-left: 20px;">(二)依正取生報到狀況通知備取生依序遞補至額滿為止。</p> <p style="margin-left: 20px;">(三)同分比序順序：若計算之總成績分數相同時，依序採計</p> <p style="margin-left: 40px;">1.術科測驗 2.幾何與坐標系辨識 3.幾何邏輯判斷 4.實作心得寫作。</p> <p>五、放榜方式：</p> <p style="margin-left: 20px;">【採公告方式放榜】111年6月15日於本校網頁(<a href="http://www.ctas.tc.edu.tw">http://www.ctas.tc.edu.tw</a>)公告正備取名單、並電話個別通知學生。</p>		
報名方式	<p>一、各國民中學應屆畢業生應備妥報名所需文件，依原就讀學校規定時間，向就讀學校報名，再由各國民中學彙整後至本校招生組集體報名；或持報名應繳資料至本校招生組個別報名。</p> <p>二、非應屆及跨就學區畢業生應備妥報名所需文件，依規定時間 111 年 3 月 14 日(星期一)~3 月 18 日(星期五)上午 8:00~12:00、下午 13:00~16:30 至本校招生組個別報名。</p> <p>三、應繳資料：(一)報名表 (二)報名費用 200 元。</p>		
備註	<p>一、本項招生管道不限定畢業國中區域，歡迎各縣市國中畢業生跨區報考。</p> <p>二、本校備有 80 線綿密日校校車網，涵蓋臺中市、南投縣、彰化縣等地，遠至南投市、楠埔、清水、新社、后里、東勢，提供同學上放學的便利，並為遠途學生設置五星級宿舍(備有獨立空調、衛浴設備、洗衣設備)；學生宿舍管理嚴謹，晚自習、生活管教均有舍監與教官輔導。</p> <p>三、術科測驗日期訂於 111 年 4 月 23 日(星期六)，詳細時程待報名完成後，學校將統一寄發准考證並於本校網站公告相關訊息。</p> <p>※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發展及維護師生健康，請學生及家長(監護人)配合本校相關作業流程規定，並依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最新防疫措施之指示辦理；若疫情升級至三級警戒，本校簡章得依教育部指引或行政指導進行調整並經主管機關核定後公告。</p> <p>※其它應考資訊及注意事項悉依共同簡章規定辦理。</p>		

## 中投區111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特色招生專業群科甄選入學簡章

校名	臺中市私立僑泰高級中學	代碼	061314
校址	(41258) 臺中市大里區樹王路342號	電話	(04)2406-3936
網址	www.ctas.tc.edu.tw	傳真	(04)2407-1400
招生科班別	應用英語科	重要日程	
身分別	一般生	外加名額	
		身障生	原住民生
招生名額	15	1	0
報名費用	200元		術科測驗日期
			111年4月23日(星期六)
科班發展特色	<p>一、培育專業商務英文人才為宗旨，課程除了語言本位之聽、說、讀、寫之訓練外，亦著力於 GEPT、TOEIC、PVQC（專業英文詞彙）及國貿業務...等英語、商業能力證照的取得。</p> <p>二、設計豐富多元之商務課程，包括：職場英文閱讀、時事英文閱讀、商務英語會話、英語演講、創意英文寫作、企業管理、創意行銷與企劃...等，使學生具備國際商務觀，以提升日後職場競爭力。</p>		
甄選項目及錄取標準	<p>一、錄取門檻：不參採國中教育會考成績。</p> <p>二、總成績=術科測驗 80%+實作心得寫作 20%（總成績滿分為 100 分）。</p> <p>三、甄選項目及配分如下：</p> <p style="padding-left: 20px;">(一)術科測驗：(滿分 100 分，佔總成績 80%)，相關資訊請參考本校招生網頁</p> <p style="padding-left: 40px;">1.生活英語問答（60分，佔總成績48%）。</p> <p style="padding-left: 40px;">2.英語漫畫排序（40分，佔總成績32%）。</p> <p style="padding-left: 20px;">(二)實作心得寫作（滿分 100 分，佔總成績 20%）。</p> <p>四、錄取方式：</p> <p style="padding-left: 20px;">(一)依甄選總成績分數高低排序後，公告正備取名單。</p> <p style="padding-left: 20px;">(二)依正取生報到狀況通知備取生依序遞補至額滿為止。</p> <p style="padding-left: 20px;">(三)同分比序順序：若計算之總成績分數相同時，依序採計</p> <p style="padding-left: 40px;">1.術科測驗、2.實作心得寫作、3.生活英語問答、4.英語漫畫排序。</p> <p>五、放榜方式：</p> <p style="padding-left: 20px;">【採公告方式放榜】111年6月15日於本校網頁(<a href="http://www.ctas.tc.edu.tw">http://www.ctas.tc.edu.tw</a>)公告正備取名單、並電話個別通知學生。</p>		
報名方式	<p>一、各國民中學應屆畢業生應備妥報名所需文件，依原就讀學校規定時間，向就讀學校報名，再由各國民中學彙整後至本校招生組集體報名；或持報名應繳資料至本校招生組個別報名。</p> <p>二、非應屆及跨就學區畢業生應備妥報名所需文件，依規定時間 111 年 3 月 14 日(星期一)~3 月 18 日(星期五)上午 8:00~12:00、下午 13:00~16:30 至本校招生組個別報名。</p> <p>三、應繳資料：(一)報名表(二)報名費用 200 元。</p>		
備註	<p>一、本項招生管道不限定畢業國中區域，歡迎各縣市國中畢業生跨區報考。</p> <p>二、本校備有 80 線綿密日校校車網，涵蓋臺中市、南投縣、彰化縣等地，遠至南投市、楠埔、清水、新社、后里、東勢，提供同學上放學的便利，並為遠途學生設置五星級宿舍(備有獨立空調、衛浴設備、洗衣設備)；學生宿舍管理嚴謹，晚自習、生活管教均有舍監與教官輔導。</p> <p>三、術科測驗日期訂於 111 年 4 月 23 日(星期六)，詳細時程待報名完成後，學校將統一寄發准考證並於本校網站公告相關訊息。</p> <p>※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發展及維護師生健康，請學生及家長(監護人)配合本校相關作業流程規定，並依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最新防疫措施之指示辦理；若疫情升級至三級警戒，本校簡章得依教育部指引或行政指導進行調整並經主管機關核定後公告。</p> <p>※其它應考資訊及注意事項悉依共同簡章規定辦理。</p>		



附錄一 111 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特色招生專業群科甄選入學各種身分學生應繳證明文件表

各種身分別	應繳證明文件
符合「特殊教育學生調整入學年齡及修業年限實施辦法」之規定者	「特殊教育學生調整入學年齡及修業年限」核定證明文件。
低收入戶生 中低收入戶生	持有鄉(鎮、市、區)公所核發之低收入戶或中低收入戶證明文件正本並應檢附戶口名簿影本。
直系血親尊親屬支領失業給付者	應檢附公立就業服務機構核發之失業(再)認定、失業給付申請書暨給付收據及戶口名簿影本(證明文件之有效期限以涵蓋報名日期為準)。
身心障礙生	持有下列證明之一者： 1.領有身心障礙手冊或身心障礙證明者。 2.各直轄市、縣(市)政府特殊教育學生鑑定及就學輔導委員會鑑定為身心障礙，應安置就學之證明文件。
原住民生	1.報考資格之審查，本會得申請中央主管教育行政機關原住民身分電子查驗系統，取得當事人是否具原住民身分之資料，作為辨識、審查之依據。 2.如本會未能申請前項電子查驗系統，或原住民身分尚待查驗時，本會得要求當事人提供全戶戶口名簿影本或三個月內申請之其他戶籍資料證明文件。 3.原住民族語認證(無者免附)。
僑生	僑務委員會僑生處核發報名本年度高級中等學校、專科學校五年制或大學附設之五年制專科部入學之僑生身分證明函件。
蒙藏生	1.蒙藏委員會核發之族籍證明。 2.蒙語或藏語甄試合格證明。 3.戶口名簿影本。
政府派赴國外工作人員子女	1.各主管教育行政機關分發「國民中學」入學函件。 2.就讀學校成績單。 3.僅適用於畢業當年。
境外優秀科學技術人才子女	1.各主管教育行政機關分發「國民中學」入學函件。 2.就讀學校成績單。
退伍軍人	1.軍官：國防部核准退伍證明文件。 2.士官、士兵：各主管總司令部核准退伍證明文件。 3.替代役：主管機關核准退役證明文件。 4.因身心障礙免役或除役者：主管機關核准免役或除役證明文件。 5.退伍日期在 111 年 8 月 29 日(含) 以前並檢具「退伍時間證明」文件者，准以退伍軍人身分報名。
註：	一、身心障礙生、原住民生、僑生、蒙藏生、蒙藏生、政府派赴國外工作人員子女、政府派赴國外工作人員子女、政府派赴國外工作人員子女、政府派赴國外工作人員子女、政府派赴國外工作人員子女、政府派赴國外工作人員子女、境外優秀科學技術人才子女及退伍軍人，若及退伍軍人，若及退伍軍人，若具有兩種以上特殊身分者，應自行擇一繳驗該項證明文件，審驗合格後，以該身分為優待依據。 二、所繳證明文件或特殊身分資格，經審查不符各升學優待辦法規定者，由本會改列一般生進行分發，學生不得異議。



## 各種特殊身分學生升學優待標準

特殊身分別	升學優待標準	備註
身心障礙生	<p><b>法規：身心障礙學生升學輔導辦法</b></p> <p>一、身心障礙生其入學各校之名額採外加方式辦理，不占各級主管教育行政機關原核定各校(系、科)招生名額；參加特色招生入學者，依其採計成績，以加總分百分之二十五計算。</p> <p>二、身心障礙生外加名額，以原核定招生名額外加百分之二計算，其計算遇小數點時，採無條件進位法，取整數計算。身心障礙生依總積分經加分優待後進行比序，但成績總分或總積分經加分優待後相同，如訂有分項比序或同分參酌時，經比序或同分參酌至最後一項結果均相同者，增額錄取，不受百分之二限制。</p>	
原住民生	<p><b>法規：原住民學生升學保障及原住民公費留學辦法</b></p> <p>一、原住民生其入學各校之名額採外加方式辦理，不占各級主管教育行政機關原核定各校(系、科)招生名額；參加特色招生術科甄選入學者，依其採計成績，以加總分百分之十計算。</p> <p>二、原住民生外加名額以原核定招生名額外加百分之二計算，其計算遇小數點時，採無條件進位法，取整數計算。原住民生依總積分經加分優待後進行比序，但成績總分或總積分經加分優待後相同，如訂有分項比序或同分參酌時，經比序或同分參酌至最後一項結果均相同者，增額錄取，不受百分之二限制。</p> <p>三、原住民聚集地區、重點學校及特殊科系，得衡酌學校資源狀況、區域特性及入學管道，依原住民學齡人口分布情形及就讀現況專案調高比率；其調高之比率，高級中等學校，由主管教育行政機關定之。</p>	
僑生	<p><b>法規：僑生回國就學及輔導辦法</b></p> <p>一、僑生其入學各校之名額採外加方式辦理，不占各級主管教育行政機關原核定各校(系、科)招生名額；參加特色招生入學者，依其採計成績，以加總分百分之二十五計算。</p> <p>二、僑生外加名額，以原核定招生名額外加百分之二計算，其計算遇小數點時，採無條件進位法，取整數計算。僑生依總積分經加分優待後進行比序，但成績總分或總積分經加分優待後相同，如訂有分項比序或同分參酌時，經比序或同分參酌至最後一項結果均相同者，增額錄取，不受百分之二限制。</p> <p>三、上述所定優待方式，以一次為限，並僅適用於畢業當年。</p>	僑生不得申請就讀各級補習與進修部(學校)，及其他僅於夜間、例假日授課之班別。
蒙藏生	<p><b>法規：蒙藏學生升學優待辦法</b></p> <p>一、蒙藏學生其蒙藏學生其蒙藏學生其蒙藏學生其入學各校之名額採外加方式辦理，不占各級主管教育行政機關原核定各校(系、科)招生名額；參加特色招生入學者，依其採計成績，以加總分百分之二十五計算。</p> <p>二、蒙藏學生外加名額，以原核定招生名額外加百分之二計算，其計算遇小數點時，採無條件進位法，取整數計算。蒙藏學生依總積分經加分優待後進行比序，但成績總分或總積分經加分優待後相同，如</p>	

特殊身分別	升學優待標準	備註
	<p>訂有分項比序或同分參酌時，經比序或同分參酌至最後一項結果均相同者，增額錄取，不受百分之二限制。</p> <p>三、依本辦法升學之蒙藏學生經錄取註冊入學後再轉校(院)、轉系(科)者，不得再享受本辦法之優待；經錄取後再重考者，亦同。</p>	
政府派赴國外工作人員子女	<p><b>法規：政府派赴國外工作人員子女返國入學辦法</b></p> <p>一、政府派赴國外工作人員子女其入學各校之名額採外加方式辦理，不占各級主管教育行政機關原核定招生名額，其加分優待規定如下：</p> <p>(一)返國就讀一學年以下者，參加特色招生入學者，依其採計成績，以加總分百分之二十五計算。</p> <p>(二)返國就讀超過一學年且在二學年以下者，參加特色招生入學者，依其採計成績，以加總分百分之十五計算。</p> <p>(三)返國就讀超過二學年且在三學年以下者，參加特色招生入學者，依其採計成績，以加總分百分之十計算。</p> <p>二、政府派赴國外工作人員子女外加名額，以原核定招生名額外加百分之二計算，其計算遇小數點時，採無條件進位法，取整數計算。政府派赴國外工作人員子女依總積分經加分優待後進行比序，但成績總分或總積分經加分優待後相同，如訂有分項比序或同分參酌時，經比序或同分參酌至最後一項結果均相同者，增額錄取，不受百分之二限制。</p> <p>三、上述所定優待方式，以一次為限，並僅適用於畢業當年。</p>	
境外優秀科學技術人才子女	<p><b>法規：境外優秀科學技術人才子女來臺就學辦法</b></p> <p>一、境外優秀科學技術人才子女其入學各校之名額採外加方式辦理，不占各級主管教育行政機關原核定各校(系、科)招生名額，其加分優待規定如下：</p> <p>(一)來臺就讀一學年以下者，參加特色招生入學者，依其採計成績，以加總分百分之二十五計算。</p> <p>(二)來臺就讀超過一學年且在二學年以下者，參加特色招生入學者，依其採計成績，以加總分百分之十五計算。</p> <p>(三)來臺就讀超過二學年且在三學年以下者，參加特色招生入學者，依其採計成績，以加總分百分之十計算。</p> <p>二、境外優秀科學技術人才子女其外加名額，以原核定招生名額外加百分之二計算，其計算遇小數點時，採無條件進位法，取整數計算。境外優秀科學技術人才子女依總積分經加分優待後進行比序，但成績總分或總積分經加分優待後相同，如訂有分項比序或同分參酌時，經比序或同分參酌至最後一項結果均相同者，增額錄取，不受百分之二限制。</p>	
退伍軍人	<p><b>法規：退伍軍人報考高級中等以上學校優待辦法</b></p> <p>一、退伍軍人其入學各校之名額採外加方式辦理，不占各級主管教育行政機關原核定各校(系、科)招生名額，參加高級中等學校或專科學校五年制特色招生入學，其考試成績優待如下：</p> <p>(一)在營服役期間五年以上：</p>	

特殊身分別	升學優待標準	備註
	<p>1.退伍後未滿一年，依其採計考試科目成績，以加原始總分百分之二十五計算。</p> <p>2.退伍後一年以上，未滿二年，依其採計考試科目成績，以加原始總分百分之二十計算。</p> <p>3.退伍後二年以上，未滿三年，依其採計考試科目成績，以加原始總分百分之十五計算。</p> <p>4.退伍後三年以上，未滿五年，依其採計考試科目成績，以加原始總分百分之十計算。</p> <p>(二) 在營服役期間四年以上未滿五年：</p> <p>1.退伍後未滿一年，依其採計考試科目成績，以加原始總分百分之二十計算。</p> <p>2.退伍後一年以上，未滿二年，依其採計考試科目成績，以加原始總分百分之十五計算。</p> <p>3.退伍後二年以上，未滿三年，依其採計考試科目成績，以加原始總分百分之十計算。</p> <p>4.退伍後三年以上，未滿五年，依其採計考試科目成績，以加原始總分百分之五計算。</p> <p>(三) 在營服役期間三年以上未滿四年：</p> <p>1.退伍後未滿一年，依其採計考試科目成績，以加原始總分百分之十五計算。</p> <p>2.退伍後一年以上，未滿二年，依其採計考試科目成績，以加原始總分百分之十計算。</p> <p>3.退伍後二年以上，未滿三年，依其採計考試科目成績，以加原始總分百分之五計算。</p> <p>4.退伍後三年以上，未滿五年，依其採計考試科目成績，以加原始總分百分之三計算。</p> <p>(四) 在營服役期間未滿三年，已達義務役法定役期（不含服補充兵役、國民兵役及常備兵役軍事訓練期滿者），且退伍後未滿三年，依其採計考試科目成績，以加原始總分百分之五計算。</p> <p>(五) 在營服役現役期間因下列情形不堪服役而免役或除役，領有撫卹證明，於免役、除役後未滿五年：</p> <p>1.因作戰或因公致身心障礙，依其採計考試科目成績，以加原始總分百分之二十五計算。</p> <p>2.因病致身心障礙，依其採計考試科目成績，以加原始總分百分之五計算。</p> <p>二、替代役役男服役一年以上期滿，或服役期間因公或因病致身心障礙而免役或除役領有撫卹證明者，報考高級中等以上學校，得依替代役實施條例第二十一條第三款規定，準用前項第二款第四目、第五目規定辦理。</p> <p>三、退伍軍人外加名額，以原核定招生名額外加百分之二計算，其計算遇小數點時，採無條件進位法，取整數計算。退伍軍人依總積分經</p>	

特殊身分別	升學優待標準	備註
	<p>加分優待後進行比序，但成績總分或總積分經加分優待後相同，如訂有分項比序或同分參酌時，經比序或同分參酌至最後一項結果均相同者，增額錄取，不受百分之二限制。</p> <p>五、已依上述規定加分優待錄取之學生，無論已否註冊入學，均不得再享受本辦法之優待。</p>	



【附表一】111 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特色招生專業群科甄選入學報名表

甄選學校		國中教育會考 准考證號碼	考	生	勿	填
甄選科班	_____ 科	考生編號 (准考證號碼)	學校填寫，考生勿填			
姓名		性 別	<input type="checkbox"/> 男 <input type="checkbox"/> 女		黏貼二吋 半身脫帽 照片一張 (背面須註明 姓名)	
身分證 統一編號		出生年月日	年 月 日			
肆/畢業 學校	縣/市 國中	畢業學校電話	( )			
	<input type="checkbox"/> 應屆畢業生：三年 班 <input type="checkbox"/> 畢業生 <input type="checkbox"/> 同等學力					
報名身分	<input type="checkbox"/> 一般生 <input type="checkbox"/> 身障生(檢附證明文件) <input type="checkbox"/> 原住民生(檢附證明文件)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 (檢附證明文件)		身分證正面影印本黏貼處  (請實貼)  身分證統一編號、出生年月日請影印清楚 註：無身分證者，亦可用健保 IC 卡或戶 口名簿影印本代替			
收費標準	<input type="checkbox"/> 低收入戶子女 (檢附「低收入戶證明文件影印本」及「戶 口名簿影印本」) <input type="checkbox"/> 直系血親尊親屬支領失業給付 (檢附「失業【再】認定、失業給付申請書 暨給付收據」或「再認定收執聯」及「戶口 名簿影印本」) <input type="checkbox"/> 中低收入戶 (檢附「中低收入戶證明文件影印本」及「戶 口名簿影印本」)					
家長(或監護 人)簽名		關係				
住家電話		行動電話				
通訊地址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請寫郵遞區號)					

註：1. 本人已閱讀簡章內容，並同意遵守測驗簡章內之各項規定。

2. 本人向各招生單位報名時，即同意該主辦單位得向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心理與教育測驗研究發展中心申請使用本人資料及國中教育會考成績。

考生簽名 \_\_\_\_\_ (考生須親自簽名)

**【附表二】111 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特色招生專業群科甄選入學成績複查申請書**

學生姓名		考生編號 (准考證號碼)	
申請學校科別	學校 科		
複查範圍	甄選方式所列項目		
申請複查日期	111年 月 日	申請人簽章	

說明：

- 1.由報名學生或家長於111年5月24日(星期二)，上午9時至下午4時止填寫「複查申請書」並檢附「成績通知書」親自向甄選入學招生學校辦理，不受理郵寄或傳真申請。
- 2.複查時繳交複查費新臺幣50元整及回郵信封(貼足限時郵票)。

**111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特色招生專業群科甄選入學成績查覆表**

學生姓名		考生編號 (准考證號碼)	
複查結果 回覆事項	<input type="checkbox"/> 經複查後原成績無誤。 <input type="checkbox"/> 經複查後成績修正為_____		
回覆日期	中華民國 111 年 月 日	回覆單位	

**111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特色招生專業群科甄選入學成績複查申請手續**

**繳費收據**

茲收到 君	
申請術科成績複查手續費新臺幣 50 元整暨回郵信封乙只。	
承辦單位：	承辦人：
中華民國 1 1 1 年 月 日	

【附表三】 111 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特色招生專業群科甄選入學

錄取報到切結書

本人\_\_\_\_\_報名參加「111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特色招生專業群科甄選入學」並獲錄取\_\_\_\_\_學校\_\_\_\_\_科（班）。

本人已至貴校（科）完成錄取報到手續。

本人已了解若未依規定時間內(111年6月17日上午11時前)至貴校辦理聲明放棄錄取資格手續，則不得再參加本年度之其他入學管道招生。

此致

錄取學校：\_\_\_\_\_

家長簽名：

(或監護人)

身分證統一編號：

聯絡電話：(日)

(行動電話)

學生簽名：

身分證統一編號：

聯絡電話：

中華民國 111 年 6 月 日

**【附表四】 111 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特色招生專業群科甄選入學招生  
已報到學生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

第一聯 錄取學校存查聯

姓名		身分證 統一編號		電話	
<p>本人自願放棄貴校之入學錄取資格，絕無異議，特此聲明。</p> <p>此致</p> <p>_____ (錄取學校全銜) _____ (錄取科/班別)</p> <p>學生簽章：_____</p> <p>父母雙方(或監護人)簽章：_____</p> <p>_____</p> <p>日期：111 年      月      日</p>					
錄取高級中等學校 教務處蓋章					

**111 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特色招生專業群科甄選入學招生  
已報到學生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

第二聯 學生存查聯

姓名		身分證 統一編號		電話	
<p>本人自願放棄貴校之入學錄取資格，絕無異議，特此聲明。</p> <p>此致</p> <p>_____ (錄取學校全銜) _____ (錄取科/班別)</p> <p>學生簽章：_____</p> <p>父母雙方(或監護人)簽章：_____</p> <p>_____</p> <p>日期：111 年      月      日</p>					
錄取高級中等學校 教務處蓋章					

**注意事項：**

- 一、錄取學生欲放棄錄取資格者，請填妥本聲明書並經學生、家長或監護人親自簽章後，於 111 年 6 月 17 日(星期五)上午 11 時前，由學生或家長親自送至錄取學校辦理。
- 二、錄取學校於聲明書蓋章後，將第一聯撕下由學校存查，第二聯由學生領回。
- 三、完成上述手續後，學生始得參加本學年度其他入學管道。
- 四、聲明放棄錄取資格手續完成後，不得以任何理由撤回，請學生及家長慎重考慮。



【附表五】 111 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特色招生專業群科甄選入學申訴書

收件編號： (申請人免填)

申 訴 學 生	姓 名		就 讀 國 中	
	性 別		年 月 日 生	班 別
	身分證統一編號			
	通 訊 地 址		□□□	
	聯 絡 電 話			
家 長 或 監 護 人 姓 名		簽 名 ( 章 )		
		聯 絡 電 話		
原 審 查 結 果	<input type="checkbox"/> 錄 取			
	<input type="checkbox"/> 未 錄 取			
	<input type="checkbox"/> 未 達 申 請 條 件			
<p>申訴請求事項及其事實、理由</p> <p>一、 請求事項：</p> <p>二、 事實：</p> <p>三、 理由：</p> <p>此致</p> <p>(招生學校全銜)</p> <p>中 華 民 國 1 1 1 年 月 日</p>				